

重庆市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 全程网上办理的补充公告

重庆市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将采用**全程网上办理**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认定对象

（一）本市户籍人员。

（二）持有本市有效期内居住证的外省市户籍人员。

（三）列入国家普通高校招生计划的本市普通高校或本市户籍在外省市普通高校就读非毕业年级的专升本学生及研究生（专升本学生和在读研究生只能使用已经获取的学历参加认定）。

（四）在本市服役的现役军人或现役武警。

（五）已经在本市凭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的港澳台居民；或持有由重庆市公安机关签发且在有效期内的港澳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的港澳台居民。

二、认定条件

（一）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义务，遵守教师职业道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有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问、仁爱之心。

（二）符合《教师法》及《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的相应学历。

(三) 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或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四) 达到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要求。其中，申请语文学科教师资格的应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水平，申请其他学科教师资格的应当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

(五) 应当具备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能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无传染性疾病，无精神病史，在指定医院体检合格。

三、认定流程

重庆市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采用全程网上办理的方式，申请人无需到认定机构现场办理。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截止后无法进行补报。申请人应及时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s://www.jszg.edu.cn>），通过“咨询服务”栏目查阅《申请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手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使用手册》等，熟悉需准备的材料和系统填报步骤，预留充足的填报时间。

特别提醒：2024 年开始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将按上、下半年两个批次进行，预计分别在 6 月、9 月开展，请申请人合理安排时间，及时认定。

(一) 网上申报

1. 网上报名（9 月 25 日 9:00—10 月 9 日 17:00）。申请人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https://www.jszg.edu.cn>)，在网站首页点击“网上办事”，然后点击“教师资格认定—在线办理”后进行账号注册，登录系统后按照系统提示填报信息并提交认定申请。

(1) “认定机构”选择：①高中、中职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三类申请人，网上申报时认定机构为“重庆市教育委员会”，确认点为申请人户籍所在地（居住证签发机关所在地、就读学校所在地、服役所在地）区县的教育行政部门；②初级中学、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三类申请人，网上申报时认定机构与确认点均为申请人户籍所在地（居住证签发机关所在地、就读学校所在地、服役所在地）区县的教育行政部门。**不得跨区县选择确认点。**

(2) “申请地类型”选择：在户籍所在地申请认定的选择“户籍所在地”，在所持居住证所在区县申请认定的选择“居住地”，在学籍档案所在地申请认定的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选择“居住地”。

(3) 个人承诺书：申请人按规定如实签署《个人承诺书》。

(4) 上传近期彩色正面免冠一寸白底电子证件照（需与提交的纸质照片为同一底版）。

(5) 按系统要求如实完整填写其他申请材料，核对所填报名信息，**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按钮上报报名信息**。已审核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信息”将不能修改，申请人应慎重填写申请信息。

(6)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读专升本学生、在读研究生以已经取得的学历申请认定时，系统中的“是否在校生”栏需选择“否”。

2.上传认定材料。申请人网上报名成功后，系统页面将展示申报提醒，并提示申请人上传材料，请申请人按要求及时上传材料。

(1)普通话证明材料：认定系统能自动验证通过的可不提供。认定系统无法验证申请人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的，需提供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扫描件1份。

(2)学历/学籍证明：符合申请条件的学历证书，认定系统能自动验证通过的可不提供学历证书材料，无法验证的学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合格学历将不予受理。①对于认定信息系统无法直接比对验证的高校学历，申请人需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1份（在学信网在线申请）；②符合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审定合格的中等师范类学前教育专业毕业学历，需提供毕业证原件扫描件1份；③应届毕业生需提供学校出具的在校生证明原件扫描件1份（领取教师资格证书时需出示网上申报时填写的学历毕业证书）；④港澳台学历应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扫描件1份；⑤国外学历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扫描件1份。

(3)户籍证明材料：根据申请地类型不同，申请人需提供下列材料之一：①申请地类型选择“户籍所在地”的，需提供申请人户口簿主页、本人页、增减页原件扫描件1份；②申请地类型选择“居住证所在地”的，需提供《重庆市居住证》原件扫描件

1份；③申请地类型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的，需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学籍档案证明原件扫描件1份；④现役军人或现役武警需提供服役单位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1份。

(4)其他材料：①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申请人需提供技术资格证明（具有相当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原件扫描件1份。②2015年及以前入学且首次申请认定的全日制往届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生可直接认定与其所学专业相同的任教学科，除提供以上材料外，还需提供以下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原就读学校出具并加盖学校档案室公章的申请人在学期间全部成绩单复印件。如成绩单上没有“教育实习”成绩，还应当提交人事档案中有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该申请人就读师范类院校期间的《实习鉴定表》原件扫描件（需加盖人事档案管理机构或部门公章）。申请人毕业当年未按规定获取教师资格的证明以及首次申请认定的承诺书（需加盖就读学校教师资格认定管理部门公章）。

(二) 网上确认、照片及体检

1.认定机构网上确认（网上报名开始至10月13日17:00）。此阶段认定机构将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材料齐全、符合认定条件的予以确认。申请人可通过“教师资格认定信息”功能中的“**查询报名信息**”栏目了解认定进度，查看材料确认情况。对于材料不符合要求，需要修改或补充提交的，认定机构将通过系统留言或电话通知申请人，**申请人应及时查看认定数据状**

态并保持电话畅通。

2.彩色正面免冠一寸白底证件照 1 张（10 月 20 日之前）。 申请人网上认定状态显示为确认通过后，需邮寄（或现场送达）一张彩色正面免冠一寸白底证件照至确认点（详见附件 4），照片与本次认定网上申报时提交的电子照片为相同底版，照片背面写明姓名、报名号。

3.体检（10 月 19 日之前）。

（1）申请人网上申报完成后，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体检，全市指定体检医院共 44 所（见附件 3），申请人可自行、就近选择户籍地、居住地、学校所在地等任一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确定的医院体检。

（2）体检项目和标准按市教委、市卫生健康委印发的相关体检标准及办法执行。体检表（见附件 2）由体检医院提供，体检报告由体检医院直接与区县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对接，申请人不得自行携带、提交，否则体检无效。

特别提醒：申请人需报名成功后再参加体检，体检表内申请认定区县（确认点）一栏与网上申报确认点需填写一致，如因申请人个人填写错误导致认定机构未及时收到体检报告的，由申请人自行负责。体检报告仅限当前批次认定有效。

4.申请人无犯罪记录证明（10 月 24 日之前）。

（1）内地申请人无需个人提交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人的无犯罪记录情况，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核查。

(2) 港澳台居民分别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香港警务处、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身份证明局和台湾地区有关部门开具。申请人需及时到市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南岸区四公里学府大道9号重庆第二师范学院综合楼503室)申请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函件》，申请人自行将函件交给香港、澳门或台湾的相关部门，由其核实后将核查结果返回重庆市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核查结果将作为认定依据。未能按时提供核查结果书面回函的，本次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无效。

(三) 认定和证书发放

1.认定结论公布(11月8日)。各认定机构完成网上审核工作后，将据实做出认定结论，并为符合认定条件的申请人制发教师资格证书。认定结论可登录 <http://www.jszg.cq.cn> 查询。

2.证书邮寄(11月13日-11月15日)。申请人可在认定系统内选择邮寄或自取证书，选择证书邮寄，认定机构将在规定时间段内邮寄教师资格证书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申请人需根据系统提示如实填写收件人信息，如因收件地址错误等原因导致遗失或退回，由申请人自行负责；选择证书自取，需申请人在规定时间段内在确认点领取，逾期将不再受理。

特别提醒：《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已装入专用密封袋，需由申请人在15日内送交个人人事档案保管机构存档，逾期责任自负。

四、认定时间

重庆市2023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时间以此次公告

为准，具体安排见附件 1。

五、其他

（一）申请人应及时查阅各区县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发布的注意事项，按规定完成网上申报和网上确认等环节。因错过申报时间、选错认定机构或确认点、申报信息有误或提交材料不全等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工作的，责任由申请人本人承担。

（二）申请人应如实提交相关材料，申请人在以上任何环节有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行为的，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三）申请人每年只能申请一种教师资格证书，成功申领后的当年在全国范围内不能再申领第二种教师资格证书。

联系人及电话：田静、王伟（市教委师范教育处），60393048；
屈延延（市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62658186、86380492。

附件：1.重庆市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时间安排表
2.重庆市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
3.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医院联系方式一览表
4.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确认点联系方式一览表

附件 1

重庆市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 时间安排表

批次	内容	时间	备注
第三批	网上申报	9 月 25 日 9:00- 10 月 9 日 17:00	仅面向已取得规定学历证书申请人
	申请人犯罪记录情况核查	10 月 24 日前完成	各区县完成，申请人不参与
	网上确认	10 月 9 日-10 月 13 日	申请人在网上提交申请材料，各区县进行审核
	体检截止日期	10 月 19 日前	具体由各区县自行安排
	资格认定	10 月 30 日-11 月 3 日	各区县完成，申请人不参与
	认定结论公布	11 月 8 日	登录 http://www.jszg.cq.cn 查询
	证书发放	11 月 13 日-11 月 15 日	申请人自行选择邮寄或自取
	错误信息更正	11 月 17 日前	各区县教育行政管理部门

附件 2

重庆市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

申请认定区县(确认点): _____

申请资格种类 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贴 相 片 处
籍贯		婚否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既往病史 (项目见 说明)	本人签名: _____							
(以上空白处由申请人如实填写)								
五官科	裸眼视力	右	矫正 视力	右	矫正 度数	右	医师意见: 签名:	
		左		左		左		
	辨色力			其他 眼病				
	听力	左耳	米	右耳	米			
	鼻	嗅觉		鼻及鼻窦				
	面部			咽喉				
	口腔唇腭			齿				
其他								
外科	身高	厘米	体重		千克	医师意见: 签名:		
	淋巴			脊柱				
	四肢			关节				
	皮肤			颈部				
	其他							

内科	血压			医师意见: 签名:	
	营养状况				
	心脏及血管				
	呼吸系统				
	神经系统				
	腹部器官	肝			
		脾			
其他					
妇科检查				医师意见: 签名:	
申请幼儿教师 教师资格 加测	淋球菌			医师意见: 签名:	
	梅毒螺旋体				
	妇科	滴虫			
		念球菌			
胸部 X 线检查		医师签名:			
心电图		医师签名:			
化验检查 (另附化验单)	血常规、 血生化、 免疫检查		化验员签字:		
	尿常规		化验员签字:		
体检结论		主检医生签名: 年 月 日			
体检医院 意见		体检医院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既往病史指心脏病、肝炎、哮喘、精神病、癫痫、结核、皮肤病、性传播性疾病毒品、药物滥用、精神活性物质依赖等病史。本人应如实填写患病时间、治愈等情况，否则后果自负。

附件 3

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医院联系方式一览表

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确认地点
南川区	重庆市南川区中医医院	023-71410120	重庆市南川区隆化大道 15 号南川区中医院住院部 14 楼体检科
永川区	永川区中医院	023-49575911	永川区中医院体检中心（大南门院区）
璧山区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璧山医院	13436110593	重庆市璧山区双星大道 9 号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璧山医院健康管理（体检）部
潼南区	重庆市潼南区中医院	023-44591650	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巴渝大道中段 836 号 中医院综合住院大楼二楼健康管理中心
北碚区	重庆市第九人民医院	15330322099	重庆市北碚区嘉陵村 96 号
秀山自治县	秀山自治县人民医院	023-76680820	秀山自治县人民医院体检中心
江北区	江北区中医院	023-67736851	重庆市江北区中医院建新东路一村 35 号
渝中区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023-63693239	渝中区临江路 76 号医院旁高盛创富中心 B 栋 5 楼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体检中心
两江新区	两江新区人民医院	023-611036666	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3 楼两江新区人民医院健康管理中心
武隆区	武隆区中医院（新院区）	023-77775121	武隆区凤山街道城东村 14 社（中医院）
梁平区	重庆市梁平区人民医院	023-53368466	重庆市梁平区碧桂路 16 号
大渡口区	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医院	023-68153102	大渡口区翠柏路 102 号（B 区 6 楼体检中心）
铜梁区	重庆市铜梁区中医院（新院区）	023-45867655	重庆市铜梁区南城街道原乡大道 2 号

綦江区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医院	023-48621116	重庆市綦江区沱湾支路綦江区人民医院
长寿区	重庆市长寿区中医院	023-40288008	重庆市长寿区杏林路1号厚德楼15楼体检中心
巫溪县	巫溪县中医院	023-51688120	宁河街道滨河南路392号3楼体检科（前进桥旁）
南岸区	重庆市东南医院	023-62905356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通江大道98号
万盛经开区	万盛经开区中医院 （六井坝院区）	023-81716771	万盛经开区万东镇花卉路36号3楼
万州区	重庆市万州区三峡医专附属人民医 院健康管理中心（高笋塘院区）	023-58608521	重庆市万州区高笋塘关门石38号
忠县	忠县人民医院	023-54230708	忠县忠州街道中博支路25号
巴南区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巴南医院	023-66210638	巴南区渝南大道659号巴南医院门诊一楼健康管理部
高新区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大学城医院	023-65715624	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中路55号门诊4楼教师资格证体检专区
奉节县	奉节县中医院	023-56529549	奉节县永安街道诗仙西路85号二楼体检中心
大足区	重庆市大足区人民医院	023-43780070、 023-43780382	大足区棠香街道二环南路1073号（新院区4楼体检中心）
垫江县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体检中心	023-85652222	重庆市垫江县北新西路6号（桂东大道加油站对面）
石柱县	石柱县人民医院	023-73360789	石柱县万安街道三环路县医院住院部一楼体检中心
涪陵区	涪陵区人民医院	023-72861752	涪陵区人民医院B区体检中心3楼（步阳路9号）
巫山县	巫山县中医院	023-57681234	高唐街道广东中路277号国美电器楼下
丰都县	丰都县中医院	023-70727310	丰都县三合街道平都大道东段193号

黔江区	重庆市黔江中心医院	023-79245785	重庆市黔江区正阳街道正舟路南段 360 号（重庆市黔江中心医院门诊大楼四楼健康管理科）
彭水县	彭水县中医院	023-78441894	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汉葭街道高家台街 47 号
渝北区	渝北区人民医院	023-61800310	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中央公园北路 23 号
荣昌区	荣昌区人民医院	023-46783086	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广场北路 3 号
九龙坡区	九龙坡区中医院	023-89068475	九龙坡区龙泉村 160 号门诊部四楼
	高新区人民医院（院本部）	023-81152285	高新区石桥铺石新路 282 号
云阳县	云阳县中医院	023-55551999	重庆市云阳县双江街道北城大道 618 号
合川区	合川区人民医院（体检中心）	023-42727073	重庆市合川区南办处希尔安大道 1366 号（人民医院综合楼 2 楼健康管理科）
	宏仁医院	15909380620	重庆市合川区合阳城街道北环路 300 号
开州区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医院	19923232355	重庆市开州锦程路 243 号健康管理中心
城口县	城口县中医院	13330304508	城口县葛城街道北大街 13 号
江津区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	023-61069370	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潍柴立交旁
沙坪坝区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医院（新院区）	023-65365117, 023-65542880	重庆市沙坪坝区井口街道（G212 平安大道旁）
酉阳自治县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023-75535403	桃花源街道中路小商品街 11 号(原审批大厅)
	酉阳县中医院	19115608120	酉阳县中医院体检科(鲤鱼桥康复科旁边河提前行上 20 米)

附件 4

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确认点联系方式一览表

区县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确认地点
万州区	王老师	023-58232656	万州区教委 409 室（地址：万州区白岩路 256 号）
黔江区	兰老师	023-79311198	黔江广播电视大学（地址：黔江区城西街道城西三路 10 号）
涪陵区	刘老师	023-72860395	涪陵区教委 310 室（地址：涪陵区滨江大道 188 号）
渝中区	汪老师	023-63713421	渝中区教委 7013 室（地址：渝中区八一路 39 号）
大渡口区	易老师	023-62733920	大渡口区教委 1202 办公室（地址：大渡口区文体支路 42 号）
江北区	尹老师	023-67712949	江北区教师进修学院 9014 办公室（地址：江北区万兴一路 8 号）
沙坪坝区	周老师	023-86055590、 86281835	沙坪坝区教育考试院（地址：沙坪坝区天星桥正街 20 号）
九龙坡区	邱老师	023-68788513	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 29 号九龙坡区教委 209 办公室
南岸区	蔡老师	023-62805305	南岸区教育委员会 418 室（地址：南岸区茶园新城广福大道 22 号）
北碚区	冉老师	023-60308126	北碚区教育考试中心（地址：北碚区金华路 200 号<北碚职业教育中心内>）
渝北区	李老师	023-67198125	渝北区教师进修学院 316 办公室（地址：渝航路 228 号）
巴南区	杨老师	023-66211239	巴南区教育委员会政工科 105 室（地址：巴南区龙洲湾街道龙洲大道 111 号）
长寿区	陈老师、张老师	023-40250260	长寿区行政服务中心综合窗口 64、66 号（地址：长寿区桃源西路 7 号）
江津区	李老师	023-47531862	江津区教委人事科 205 室（地址：江津区体育场二楼）

合川区	梁老师	023-42824178	合川区教育委员会（地址：合川区南园东路99号）城投大厦11楼1116室
永川区	王老师	023-49861008	重庆市永川区教育委员会1号楼317室（地址：永川区文昌路1399号）
南川区	王老师	023-81110585	南川区行政审批大厅2楼教委窗口（南川区商务中心左副楼）电话：71427876
綦江区	陈老师	023-85880846	綦江区教委人事科101室（地址：綦江区文龙街道天星大道55号即南州中学正校门旁区）
大足区	艾老师	023-64382066	大足区教育委员会人事科1204室（地址：大足区龙岗街道北山路十一号）
潼南区	吴老师	023-44576039	潼南区行政服务中心A栋3楼36号窗口（地址：潼南区桂林街道巴渝大道288号隆鑫中央大街C区7号楼）
铜梁区	向老师	023-45678052	铜梁区教育委员会（地址：铜梁区东城街道民营街109号）
荣昌区	郑老师	023-46787041	荣昌区教育委员会人事科204室（地址：荣昌区昌元街道宝城路1段196号）
璧山区	郭老师	13594644979	璧山区教委410室（地址：璧泉街道双星大道369号2号楼）
梁平区	吴老师	023-53239922	梁平区教委四楼401室（地址：梁平区梁山街道育英街83号）
城口县	庞老师	13330348603	城口县教委403室（地址：城口县葛城街道土城路56号）
丰都县	卢老师	023-70711226	丰都县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地址：丰都县三合街道平都大道东升路5号教师发展中心510办公室）
垫江县	方老师	023-74669348	垫江县教育委员会（地址：垫江县桂溪街道文毕大道北段）
武隆区	王老师	023-77725997	武隆区教师进修学校培训部304室（地址：重庆市武隆区凤山街道建设东路65号职教中心内）
忠县	谢老师	023-54238330	忠县教委人事科1013室（地址：忠县忠州街道滨江路36号）
开州区	李老师	023-52222591	开州区教委人事科418室（地址：开州区汉丰街道人和路5号）
云阳县	张老师	023-55138315	云阳县教育委员会（地址：云阳县双江街道大雁路366号412办公室）
奉节县	杨老师	023-56561107	奉节县教委一楼大厅（地址：奉节县夔州街道桂圆路50号）

巫山县	梁老师	023-57636560	巫山县教育委员会 209 室（地址：巫山县高唐街道广东中路 405 号）
巫溪县	李老师	023-51511521	巫溪县教育委员会（地址：巫溪县马镇坝学府路 60 号）
石柱县	陈老师	023-73376416	石柱县教师进修学校（地址：石柱县南宾镇万寿大道 104 号石柱附小旁）
秀山县	王老师	023-76868800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组织人事科 308 室（地址：秀山县凤栖北路 139 号附 1 号）
酉阳县	李老师	023-75357054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委员会人事科 605 室
彭水县	杨老师、吴老师	023-78446010	彭水县教委人事科 6-10 室（地址：彭水县汉葭街道民族路 117 号附 1 号）
万盛经开区	犹老师	023-64183271 (13399836371)	万盛经开区教育局人事科 303 室（地址：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勤俭路 12 号）
两江新区	聂老师	023-67031205	两江新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11 楼 1108 室（地址：两江新区龙晴路 2 号凯比特大厦 A 栋）
高新区	左老师、周老师	023-6868060313 627678637	重庆师范大学附属科学城第二小学校（地址：原含谷小学新校区，高新区含谷镇高龙三路）